

证券代码：605158

证券简称：华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2-036

##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合作意向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乙方”）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合作意向书>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拟在浙江省杭州市富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场口新区清江畈区块投资建设年产 160 万吨高性能金属装饰板建设项目的合作意向，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拟投资事项概述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和富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签订《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高性能金属装饰板建设项目合作意向书》（合同编号富开招[2021]27），拟在浙江省杭州市富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场口新区清江畈区块投资 26 亿元建设年产 160 万吨高性能金属装饰板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规定媒体上披露的《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合作意向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 二、终止合作意向的原因及终止协议主要内容

因政府规划变更等原因，经公司慎重考虑并经过双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高性能金属装饰板建设项目合作意向，双方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签订终止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甲乙双方确定，自本终止协议签署之日起，终止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高性能金属装饰板建设项目实施。

2、甲乙双方就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高性能金属装饰板建设项目

终止事项均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 三、终止本次投资意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的意向书仅为投资各方意向合作的初步结果，尚未签订其他有约束力的合同及承诺；截止目前，公司未支付任何费用，终止该意向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构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4日